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关于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文旅企业：

近期，省内外文旅行业安全事故频发，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一厂出事故、万厂受教育，一地有隐患、全国受警示”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切实通过汲取事故教训推动文旅行业安全发展，按照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主要领导要求，决定在全系统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一、活动目的

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通过事故警示教育，推动各景区、文化场馆和文旅生产经营单位以案为鉴、举一反三，提高人员安全意识和事故防范能力，提升风险隐患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水平，坚决消除重大事故隐患，防范遏制同类事故发生，切实以高水平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

二、活动时间

即日起至2024年8月20日。

三、警示教育内容

各单位及各文旅企业需重点关注以下环节：

（一）防控旅游民宿行业重大灾害风险

警示案例：7月28日，湖南省衡阳市南岳区寿岳乡岳林村因强降雨引发山体滑坡，导致一栋民宿倒塌，造成多人伤亡。

相关要求：当前，示范区正值“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防灾减灾救灾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各科室、单位及文旅企业要按照《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 防控旅游民宿等行业重大灾害风险的紧急通知》要求，压紧监督指导责任，督促旅游企业、旅游民宿等经营主体强化汛期安全防范，加强汛期旅游安全知识宣传，引导游客合理安排旅游线路和住宿地点，预防规避安全风险。旅游民宿等行业经营主体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明确汛期专人值班值守；全面开展隐患排查，风险区域和重点部位要设置醒目风险标志标识，加强常态化巡查监控；预警信息发布后，第一时间组织游客转移避险；加强应急准备，合理储备防汛沙袋、救生圈、逃生绳等防汛救灾物资储备；高级别预警信息发布后，要及时关闭或停止对外营业，并配合做好游客疏散转移、滞留旅客安置工作。

（二）做好山洪地质灾害防范应对

警示案例：7月19日，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突发暴雨山洪导致一公路桥梁垮塌，已有12人遇难，31人失联，坠河车辆5辆；四川雅安汉源县马烈乡因暴雨发生山洪灾害，造成30余人失联，1524名群众受伤，40余处房屋、60余公里道路受损。

相关要求：一是要提高思想认识。文旅经营单位要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认识当前防汛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切实摒弃麻痹大意思想，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严格落实“123”和“321”防汛工作机制。要严格落实法人责任制，

指定专人负责，确保预警等关键信息及时通达，应急行动快速有力。二是要强化预警预报。各涉山涉水景区要密切关注灾害性天气发生发展形势，结合实际建设雷电监测预警系统，主动准确把握暴雨、雷暴大风等气象预报预警信息，加强文旅产品和项目的安全提示和风险警示，在第一时间发布旅游安全风险提示，提醒广大游客根据天气变化调整变更旅游行程。三是加强隐患排查。要加强对景区山脚下、河道中、山洪沟口、临坡切坡处的施工营地、农家乐等的风险排查，发现隐患迅速整改或落实安全措施。强降雨期间高风险部位要24小时盯紧，加密监测巡查。

（三）深化文旅多业态混合经营场所安全治理

警示案例：2024年7月17日下午16时，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区九鼎百货大楼发生重大火灾事故，造成16人死亡。据初步了解，该起火建筑为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起火前，建筑内存在边施工、边营业，楼梯间、疏散通道堆放杂物，部分安全通道上锁，火灾发生后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未正常启动等问题。

相关要求：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按照全省文旅行业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部署，文旅部门及所属各单位要严格落实职责分工和治理措施，切实强化文旅行业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消防安全工作。重点聚焦已经审批（评定）多业态多功能于一体的文创产业园、特色小镇、民俗体验街、特色小吃街、商业步行街等文旅产业园区、街区，同一建筑内集多业态多功能于一体的商场、集贸市场、写字楼、

公寓楼以及住宅建筑内已经文旅行政部门审批的各类文化娱乐场所。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评定、谁负责，谁备案，谁负责”的原则，各科室及各单位要履行监督整改责任，督促以上范围的文旅经营单位及场所严格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重点加强用火用电用油用气、施工改造、消防“生命通道”畅通、消防设施器材配备等管理工作，及时整改隐患问题，切实提升安全防范能力。

各科室、各单位及各文旅企业要高度重视此次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的，结合本领域实际工作，收集相关资料，制定周密方案，组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要按照“把过去的事故当成现在的事故来看待，做到警钟长鸣”“把别人的事故当成自己的事故来看待，做到引以为戒”“把小事故当成大事故来分析，做到举一反三”“把隐患当成事故来看待，防止侥幸心理酿成大祸”的要求，深入剖析典型事故，吸取教训，以案为鉴，压实责任，坚决防范遏制同类事故发生。

